长治市财政局文件

长财建二[2024]177号

长治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省级冬季清洁取暖 专项资金的通知

相关县(区)财政局:

根据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和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的通知》(晋财资环[2023]44号)和市生态环境局请示,经报请市政府同意,现下达 2024 年度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 8074 万元,专项用于相关县(区)上党革命老区散煤清零工程所需。资金分配明细见附件 1。

此款收入科目列 2024年"1100311节能环保",支出功能科

目列 "2110301 大气"。相关要求通知如下:

- 一、接文后,要尽快将专项资金下达至项目单位,并加 强资金管理,专款专用,切实提高财政资金效益。
- 二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,请你单位参照《2024年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》(附件 2),在收到本通知起 20 日内将本区资金绩效目标报省生态环境厅和省财政厅,并对照报送的绩效目标表切实做好绩效管理,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- 三、12 月底前,将专项资金使用情况、项目进展情况形成报告报送省财政厅、省生态环境厅,同时报我局和市生态环境局备案。

附件: 1.2024年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分配明细表

2. 2024 年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: 依申请公开

抄送: 省财政厅、省生态环境厅, 市生态环境局, 局预算科、国库科。

长治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9月29日印发

2024年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分配明细表

单位:万元

序号	县区 项目名称		承担单位	分配金额	备注
1	屯留区	上党革命老区散煤清零 (屯留区)项目	屯留区人民政府	3000	2023年已拨付该区散煤清零 资金3043万元
2	上党区	上党革命老区散煤清零 (上党区)项目	上党区人民政府	2000	2023年已拨付该区散煤清零 资金14298.94万元
3	长子县	上党革命老区散煤清零 (长子县)项目	长子县住房和建设管理局	1074	
4	潞城区	上党革命老区散煤清零 (潞城区)项目	潞城区住房和建设管理局	2000	2023年已拨付该区散煤清零 资金15792.48万元
		合计	8074		

附件 2

2024年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	2024 年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					
省级主管部门		省财政厅、省生态环境厅		专项实施期	2024年-2025年		
市级财政部门		长治市财政局		市级主管部门	长治市生态环境局		
		年度金额:		8074 万元			
		其中: 中央补助		0			
资金情况	1(万元)	省级资金		8074 万元			
		市县资金		0			
		其他资金		0			
年度总 体目标		利用两年时间完成海拔 1200 米以下区域约 10 万户居民散煤清零工程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改造户数		约 10 万户		
		质量指标	工程质量合格率		100%		
		 时效指标	完成时限		2025年12月底		
绩效指	放益指 标	经济效益指 标	带动地区相关产业发展		提高		
标		社会效益指 标	群众清洁取暖水平		提升		
		生态效益指 标	大气环境质量		改善		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农村取暖污染物排放		降低		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	≥80%		